



# 甯瑪派密乘次第略述

Tulku Thondup Rinpoche著

許錫恩譯

## 顯密二乘判別

大乘顯密二宗的目標，同為求得正覺。在達致此目標之方法上，二者則有所不同。

密乘行者之見地，為因果無別，是故視一切法皆清淨，情器世間即是本尊及本尊刹土，能於二諦雙融中得一切法樂。顯宗行者，則仍有染淨善惡之別，故不能取一切世法為修持。亦以此之故，顯乘亦名因乘，意即此宗行者所修乃成佛之因，而密乘則有

果乘之名，蓋藉灌頂力，能體證情器世間即是本尊與佛刹，由是逐步修持，即能證根本智。無上密行者能於極短時間內解脫，得成佛之果。

有三分：

- 1.如來藏乃根分之續；
- 2.見與修之雙融乃道分之續；
- 3.三身與根本智乃果分之續。

唯若就相邊而言，則大瑜伽所云：凡所有相本質光明，即大清淨之世俗諦；無比瑜伽所云：一切相即普賢如來，亦即三身壇城；及無上瑜伽所云：一切相即甚深之本相，亦即法爾所成之壇城。上述諸見地，乃至所述名相，顯乘皆付厥如，故知顯密二乘對世俗諦之見地，實有天壤之別。

密(Tantra)一詞之意義，於《金剛頂續》(rDo-rJe rTse-Mo tantra)中之解釋為：

密即相續義，輪迴便是密，涅槃為後密。

密，視乎輪、涅二者之關係——有如琵琶弦線之相續——而

據顯密教曰尊者(Dongag Tenpa'i Nyima)所言：「有甯瑪派先賢認為顯密二乘於空性見即勝義諦並無不同，所不同者僅為對現象，即世俗諦之見地。」蓋中觀宗之畢竟空性，與大瑜伽所言之大平等性、無上瑜伽所言之勝義普賢佛母、法爾壇城、本來清淨，皆是同一意義。另如《淨信寶燈論》(Nges-Shes sGron-Me Rin-po-ché) (密彭尊者Mipham Namgyal著)所云：

天竺聖月稱 藏土法賢師 意趣都如一 說本淨即空。

Phyi-Ma)謂密乃根、道(方便)、果之相續。

## 三外密之見修行果

1.事密——龍青巴尊者(Long-chen rab-jam-pa)於《三安息善說海總義》(Ngal-gSo sKor-gSum Gyi spyi-Don Legs-bShad rGyam-Tsho)中述事密如左：

事密行者了悟：一切於世俗層次中顯現之蘊、處、界等法皆須加以清淨；而勝義虛空，亦即本淨自性，則是能清淨的基礎。行者生活於清淨中，修道上則觀想本尊實有。視本尊為主，行者自身為僕。行者祈求本尊加持以得成就。

密彭尊者於《如意藏宗輪要義》(Yid-bZhin Rin-Po-Ch'e'i mDzod-Kyi Grub-mTha' bsDus-Pa)中概括事密之見（根）與修（道）如下：

見（根）——

自勝義諦而言，一切法於空、有中皆無二無別。但於世俗諦中，事密視本尊為主人。此本尊善性具足，無有惡業，為勝義虛空光明之現起，所現者為根本智之體相，同時此本尊能賜予非究竟及究竟成就。事密行者視自身為求加持者、為未證果者、及為仍有煩惱（染）者。是故，於勝義諦中一切平等，於世俗諦中緣起法則為實有。故事密之見地，乃相信通過修持，與視一切法為本尊身、語、意之印記，即能成就衆多事業，而最後行者自身能得與本尊相同之體性。

修（道）——

行者一心觀想事密之六尊瑜伽（註①）——本尊身相、語

譯稿

甯瑪派密乘次第畧述.....

許錫恩... 3

專著

《楞伽經》導讀（二）.....

談錫永... 16

明內

## 錄 目 期三七二第

特稿

畧論恒審與遍計..... 胡曉光... 24

惠能的中心思想（上）..... 演慈... 26  
話說佛塔..... 王壽雲... 35

筆譚

優婆塞戒經研習之三十一  
談菩薩如何攝取弟子..... 智銘...

畫頁

封面：尼泊爾加德滿都大白塔

面裡：大白塔全景

底裡：那伽犀那尊者

封底：藏密壇城圖之二

音、心相、宮殿、放光及收光等等——及持咒召請本尊，求獲加持，與圓滿自身有如本尊，一若鍊金術之點鐵成金。

龍青巴尊者於《宗輪藏》(Theg-Pa Tham-Chad Kyi Don

gSal-Bar Byed-Pa Grub-Pa'i mTha' Rin-Po-Ch'e'i mDzod龍

欽七藏之一) 中解釋事密之六尊瑜伽如下..

- (一) 若能視一切顯現即是虛幻妙身，則行者自能離一多二邊，而一切顯現亦自轉成妙身。
- (二) 若能視咒字爲妙音，則所持音聲與空性雙融之咒輪便能持續，而咒字亦轉成妙字。
- (三) 若能觀勝妙心識之所化，則記憶與思維乃昇華爲等持，而一切概念亦轉成妙觀察。
- (四) 若能視一切光華之放射與收攝爲本尊之顏色，則彼等皆轉爲妙光，一切咒字亦轉成根本智之體性。
- (五) 若能視光明爲妙姿、妙座、妙冠及妙衣，則一切所顯現皆轉成勝妙宮殿。
- (六) 若能視一切法之生起爲法身，即根本智(空性)之妙轉，則一切所當捨者皆轉成根本智。同理，於六塵能轉六根，即能認知六識，例如視一切顯現爲本尊妙身，則行者之罪障自能清淨。

另據《能解金剛結之金針教授》(功德藏述記)(Yon-Tan

Rin-Po-Ch'e'i mDzod-Kyi dKa'-gNad rDo-rJe'i rGya-mDud 'Grol-Byed Legs-bShad gSer-Gyi Thur-Ma)註明..

事密六種勝力(本尊)，乃空性、文字、聲音、色、相與

手印：於《瑜伽密續》(rNal-'Byor Gyi rGyud)中亦如是說。在一般(共)事密中，並無行者觀想自成本尊之修法。但在較高層次(不共)之事密中則有之。  
密彭祖師概括事密之行與果如下(註②)：  
行——

事密認為只有遵照儀軌所載一切而修，方能於修持中得成就。否則，便有如將種子播於缺水乏肥之土地中，終將一事無成。是故，此部強調修外業，一言一行，皆有法度，每天三沐浴、三更衣，以求生活於清淨中。此外尚行獻供及護摩(火供)等密法。

### 果——

行者能得衆多成就，例如得持明身，其福德相等於色界及無色界之有情。而究竟之果，則爲於十六生中證得三種姓金剛持地(三種姓即三佛部，乃如來、金剛及蓮花等三部。此三佛部皆與三佛身及五智配合)。

2. 行密——因行密之修持與事密相近，而見地則與瑜伽密相近，故亦名「兼密」(註③)，密彭尊者於《如意藏宗輪要義》中概述行密如下：

行密兼重外在色身之清洗(例如沐浴)及內在心識之觀想，視本尊爲友伴或兄弟而得成就。

### 見——

於勝義諦中一切法平等。於世俗諦中，因無休止之顯現皆由緣起，故行密主張依本尊以得共不共成就。因行密之次第比事密稍高，故視本尊爲友伴。行密對二諦之理解較事

密更深。

修——

行者觀想對生本尊。於持咒時，觀想咒輪旋轉，此名爲有相瑜伽。於將出定時，行者遣送本尊，觀想虛空及住於無念，此則名爲無相瑜伽。

行——

求生活於清淨中，與事密相同。

果——

行者能得無量成就，於七世中證得賦有三佛身與五智之四種姓金剛持地（四種姓即四佛部，乃如來、金剛、寶生及蓮花等四部，此中寶生部兼攝事業部）。

3. 瑜伽密——瑜伽密重觀想，視修外業（例如生活於清淨中）爲輔助。密彭尊者於《如意藏宗輪要義》中概括瑜伽密如下：

見——

因瑜伽密之平等見高於事密、行密二部，是故此部行者視

自身與本尊自性平等。此見地堅固不移，又以此見地故，於世俗諦上，觀想行者自身與本尊無可分別，有如江水匯入大海，無二無別，如是行者自成本尊。此乃基於萬法唯識所現，以觀想力，行者自身即成本尊。瑜伽密復有一不共見地：由修習四印，即本尊身、語、意、事業之自性，行者即能現證自身爲本尊。

果——

行——

行者偶爾亦作清淨之行，但其日常戒律實較事、行二部爲寬，且此部更強調內瑜伽之修持。

(四) 業印，如放光照射以圓滿一切所作之事業。

(一) 大印，即身相。  
(二) 法印，即語之表義。  
(三) 三昧耶印，即意之表義。

(五) 根本智慧尊，此乃本尊身與根本智慧吉祥本性之種子。四印爲：  
四印爲：  
(一) 大印，即身相。  
(二) 法印，即語之表義。  
(三) 三昧耶印，即意之表義。

皈依與發心後，於空性境界中行者以五種現證觀想自身爲本尊壇城。復次，迎請根本智慧尊，並將之融入所觀壇城中，復觀想自身之身、語、意、事業爲本尊之身、語、意、事業（四印）以作印持。五現證爲：

(一) 蓮座及日月輪，此乃宮殿及佛刹土之種子或因緣。

(二) 佛語之字母（包括元音與輔音），此乃吉祥教法之種子。

行者由證悟中積得資糧，至其究竟，則五蘊、五識及五毒皆被淨化，而於三世內證得五種姓（五佛部），亦即五毒智體性之佛果。

修——

## 外密與內密判別

以下爲龍青巴尊者與密彭尊者見地之撮要，據《宗輪藏》及《如意藏宗輪要義》——

三外密之經續，爲藏密舊派與新派所共有。但三內密（大瑜伽、無比瑜伽及無上瑜伽）之經續，則爲甯瑪派所獨有。

就見地（根）而言，外密對二諦仍有區別。大部份外密行

者，先觀一切顯現（世俗諦）爲本尊，於結束之際，當行

者將本尊身相消融時，行者始觀勝義諦，亦即離一切名言

概念及戲論。內密行者，則觀二諦相融及雙運。內密之見

地（根）乃以無分別智證悟一切清淨無染，了知一切法之

顯現爲三壇城，即無始時以來佛之身、語、意三壇城。外

密之見地則非是。就生起及圓滿二次第而言，內密行者修

持時，生、圓二次第乃相融而修，此乃基於視一切法皆清

淨之無分別智。但外密行者則將二次第分別而修。就灌頂

而言，外密以「瓶灌」爲主，而內密則以「秘密灌」、

「智慧灌」及「名詞灌」爲主。修道上，外密行者攝受清

淨純一之食物、衣服、住舍等。然內密行者則以平等無分

別攝受一切。於觀想時，內密行者之本尊與其明妃雙運，

而外密行者則否。

於觀想處所時，外密行者會生起清淨及華麗之處所，例如

宮殿、須彌山頂等。而內密行者則生起如屍林、鄖金刹土

等。於所用之法器，外密用貴重金屬所製之清淨法器，而

內密則多以顱骨爲之。就服食而言，外密行者享用三白三

甜之食物，即奶、牛油及乳酪等三白，與糖、蜜與糖漿等

三甜。內密行人則享用五肉——人、牛、狗、馬、象及五

甘露——大便、精液、腦髓、血（女性經血）及小便。就

果而言，內密行者於今世即身成佛，而修外密者則須於未來世方能成佛。

## 三內密判別

《金剛薩埵心髓明鏡續》(rDo-rJe Sems-dPa'sNying-Gi Me-Long Gi rGyud)謂：

大瑜伽，乃生起次第，有如一切佛法之基礎。無比瑜伽，乃圓滿次第，有如一切佛法之通道。無上瑜伽，即大圓滿，有如一切教法之肯綮。

不同之學者與不同之經續，對三內密之分別皆有不同之分類。法祥大師(Lochen Dharmasri 1654-1718)曾於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(dPal gSang-Ba'i sNying-Po De-Kho-Na-Nyid Ngos-Pa'i rGyud-Kyi rGyal-Po sGyu-'Phrul-Dra-Ba sPyi-Don Gyi sGo-Nas gTan-La'Bebz-Par Byed-Pa'i Legs-bShad gSang-bDag Zhal-Lung)中總括數種不同之說法如下：

在解答朗恰巴華(Lenchab Parpa)之問題時，蘇聰巴(Je Zurchung)曰：了知一切法皆爲自心識幻化，此爲無比瑜伽；了知一切法之顯現乃根本心識之自相顯現者，即爲無上瑜伽，蓋俱生喜金剛曾云：一切法以幻化、力用及自相顯現。

大瑜伽行者證知一切法乃心性之幻化，而心性中「有」（方便）與「空」（智慧）無二無別。無比瑜伽行者證知一切法乃心性之力用，而心性中之法界與根本智無二無別。無上瑜伽行者證知一切法乃心性之自相顯現。此心性

即無始以來自然存在之本覺智，無生無滅。蘇聰巴二大弟子皆持此說。

根據恭布之左敦沙耶(Kyo Kong bupa)所言：大瑜伽較注重「行」，無比瑜伽較重「修」，而無上瑜伽則注重於「見地」。另根據般若光尊者(Lhaje Rog)：大瑜伽，因強調生起次第之故，以三等持（空性、大悲心與種子字）觀想漸次生起本尊。無比瑜伽，因強調圓滿次第之故，不重漸次生起，而主立時觀想生起本尊；而無上瑜伽或大圓滿，並無任何觀想，蓋已超越上述二次第之故。

梅雅聰渣(Menyag Jung trag)<sup>14</sup>雖然所有三內密修行者皆於生、圓二次第上修持，然大瑜伽較注重生起次第，無比瑜伽較注重圓滿次第，而無上瑜伽則無修無整。

結地譯師慶喜金剛(Cel Lotsawa Kunga Dorje)（註④）亦奉此說為圭臬。龍青巴尊者謂大瑜伽為父續，乃關於相狀顯現與善巧方便，對滯於戲論及瞋毒之行者較適合。無比瑜伽為母續，乃關於空性與根本智，對有較平穩心態及滯於貪毒之行者較為適合。無上瑜伽，乃關於無二無別，對滯於痴毒之行者較適合。

龍青巴尊者於《心性安息論》(Sems-Nyid Ngal-gSo)中云：

大瑜伽，主要涉及氣、生起次第及善巧方便。無比瑜伽，主要涉及明點、圓滿次第及般若。無上瑜伽，涉及一切事物、無二無別及根本智。

dByangs dGongs-rGyan)略釋如何於大乘二諦上，建立三內密之見地，<sup>15</sup>：

大瑜伽以有與空為二諦：一切顯現為大清淨之世俗諦，而空性為大平等之勝義諦。同樣，無比瑜伽以一切顯現為世俗諦，即普賢如來，即三法座之壇城，復以空性為勝義顯現為世俗諦，即「根相」、即法爾成就，而空性則是勝義諦，即法界之根本，即無始以來之清淨。對所有（內外）密而言，有、空二諦乃表達其見地之唯一形式。

在龍青巴尊者所造之《大車解》(Shing-rTa Ch'en Po)中，對三內密獨特之處有如下之闡釋：

大瑜伽（善巧方便之父續）之行者主要靠修持二種方便而得共與不共成就。一為善巧方便，即（生起）本尊壇城之生起次第；二為根本智方便，即離言自在，亦即光明與空性雙運。二者既雙運，則能清淨五大種（地、水、火、風、空）內之風息。無比瑜伽（即母續），主要為根本智方便，只有少數生起次第之教授。於無比瑜伽中，行者之明點通過修持，於四喜智所生之大光明中得證菩提，其修持方便為用咒字、薄伽曼陀羅，以自身（即善巧方便）及他身（即明妃），於正覺母體之次第中修證。無上瑜伽之行者，除強調於生、圓二次第之雙運中得證悟外，復以離一、多之大根本智（此大根本智即以光明為顯現之究竟自性）而得證悟。

顯密教曰尊者於《文殊密意解說》(iT'a-Grub Shan-'Byed gNad-Gyi sGron-Me Yi Tshig-Don eNam-bShad 'Jam-

無畏源尊者(Jigmed Lingpa)於《三瑜伽大吉祥口訣總義》

(Yoga gSum-Gyi sPyl-Ch'ings dPal-Ch'en Zhal-Lung) 中寫道…

大圓滿爲上士設，無比瑜伽爲中士，  
大瑜伽爲下士立。漸生壇城大瑜伽，  
此即一切密續根。無比瑜伽剎那成，  
此即一切密續道。離心識相大圓滿，  
則是一切密續果。

於大瑜伽修習中，以三等持淨執着，  
清淨情器世間執，三等持者即幻變，  
究竟自性之力用，以及無生勝義諦。  
以此等持力生起，能依所依之壇城。

無比瑜伽教授云：普賢佛母之母體，  
純淨廣大即法界，法界勝義且究竟。  
由此生普賢如來，此即是爲根本覺。  
於離一切言說中，勝義法界與本覺，  
雙運而得法爾見。以此覺受之力用，  
本尊壇城相應生，法爾圓滿深等持，  
二障由是得清淨，復次生起四佛身。  
於此勝義大圓滿，能證本尊即覺心，  
且證此心即是佛。以本來即是佛故，  
更無一法可生起。於此自然清淨中，  
不決定法生起時，無對治亦無修整。  
法爾光明離意度，於中顯現諸佛性，  
凡是剎那生起者，悉皆知已是空性。

無畏教曰尊者於《寶藏匙・吉祥密藏心要大綱》(dPal-gSang-Ba sNyin-Po'i rGynd-Kyi sPyl-Don Nyung-Ngu'i Ngag-Gis gSal-Bar 'Byed-Pa Rin-Po-Ch'e'i mDzod-Kyi lDeu-Mig)中概述三內密如下…

無畏教曰尊者於《大圓滿》(rDzogs-Ch'en)中解釋三內密之教授重點如下…

(一)父續（或大瑜伽）中，由控制氣而得力用，行者即可赤裸裸地得淨光明。此淨光明或可由灌頂而致。若行者控制甚而增加氣量，則所致之光明將趨穩定。(二)母續（或無比瑜伽）中，由圓滿明點而得力用，行者可控制光明瑜伽。若因明點上升與下降令所生之喜樂增加，則生起及增加光明之力亦相應增長。隨著行者控制氣及生起大樂，一切言語概念之戲論亦隨之消滅，而光明亦轉趨熾盛。父續及母續皆有氣與明點之修習，只因重點有所不同而有區別耳。

(三)無上密之行者，於光明中，攝持能令光明生起且不滅之本覺。此光明離虛幻，非因緣生，由無始來時已存在。今因光明本身之氣所鼓動而復甦。作爲徹證法界與根本智之究竟認知而言，此種光明之證悟，遂發出如千日之光輝。

### 三、內密細別

三內密之每一部復可細分爲三支部，此種細分乃根據每一支部內見與修之特點而作。無畏洲尊者於《三瑜伽大吉祥口訣總義》略述之如下：

三內密中每一部，

若再加以細區分，則說共有九支分：

壇城漸次生起者，名大瑜伽之大瑜伽。

壇城法爾圓成者，名大瑜伽無比密。

無生勝義之法界，乃大瑜伽無上密。

剎那而成之壇城，名無比之大瑜伽。

於本尊事相壇城，勝義法界得圓成

是爲無比之無比。本尊與自證智無二，

爲無比之無上密。證悟輪涅即壇城，

乃無上之大瑜伽。心識法爾成本尊，

乃無上密之無比。心即法界無體性，

離一切非真實論，是無上密之無上密。

由根道果三者中，生起及圓滿次第，

我已解說九支部。

### 主要密續來源

據密乘經續之歷史，大部份新譯派之密續——例如密集金剛、時輪金剛及其他外密之經典，皆由釋迦牟尼佛所說。但三內密及舊譯派之密續則非源自釋迦牟尼佛。

大瑜伽與無比瑜伽密續之出現於人間，乃當釋迦牟尼佛後二十

五年，五持明在摩那耶山(Mout Malaya)，於定中由金剛手如來所傳授。復由五持明之一的「無垢稱」(梵名維摩詰Vimalakirti)屬離車毗族Licchavi)傳予鄖金國王——渣王。

大瑜伽除續部之經典外，尚有另一種類，名爲修部之經典。以下所述大瑜伽修部之八種經典，其傳承共分二派，分別爲教傳及嚴傳。

1. 下述經典乃不同大德由教傳攝受，亦即師徒相傳：忿怒尊(Vairaheruka)經典由吽迦羅尊者(Humkara)所得；大威德(Yamantaka)則由文殊友(Manjusrimitra)受持；馬頭金剛(Hyagriva)由龍樹(Nayarjuna)受持；廿靈明王(Vajramrta)由無垢友(Vimalamitra)受持；普巴金剛(Vajrakila)由釋迦光尊者(Prabhahasti)及蓮花生大士(Padmasambhava)受持。

2. 修部嚴傳：以下經典由事業由在空行母封印，交付予下述諸大德，而此等經典稱爲修部嚴傳：勝樂金剛(Sriheruka)之經典付予無垢友；忿怒尊(Vairaheruka)之經典付予吽迦羅尊者；閻摩王(死主)(Yamaraja)交予文殊友；馬頭金剛付予龍樹；普巴金剛付予蓮花生大士；本母(摩怛理迦)(Mano)付予達那生劫達尊者(Dhanasamskra)；世尊(Chod-tod)付予嚴布姑希尊者(Rombhuguhya)，及威猛眞臘(Trag-ngag)付予寂藏(Santigarbha)。怒行母復將善逝集(bDe-gShegs'Dus Pa)交付與蓮花生大士。上述大德將該等教授傳予弟子，大多數之傳承至今不斷。

無上密之根本密續由俱生喜金剛(傳無上密於人間之第一位大德)於定中由報身佛金剛薩埵直接傳授。俱生喜金剛復將傳承付與文殊友。無上密系統之教授，由不同之傳承而遞嬗，於西藏稱之爲大圓滿。

### 三內密之見修行果

修（道）——

以下爲法祥譯師、不動壽灌大聖尊者(Gyurmed Tshewang

1. 大瑜伽——在《密藏續》(Guhyagarbha Tantra)中，於

Chogtrub)與教曰尊者三人著作之概略（註⑤）。

論述輪迴與涅槃皆是心性與根本智之自然現起時有云：

幻化現象——

因執我故轉輪迴，六道由是有生滅，  
身財苦受之幻相，無非戲論之顯現。

佛刹——

自證心識爲空性，爲無我爲本覺智，  
由離戲論之念住，一切顯現皆能轉。  
一切法皆非實有，佛身佛語佛功德  
以及佛刹之神變，亦爲根本智所現。

見（根）——

其見地爲「二了義諦之相融或無二無別」。密彭尊者於《如

意藏宗輪要義》概述之如下：

此部由經教及知解，以四種信解等了知二了義諦無二無別，即法身相，爲光明，離能所及離一切思維。據此見地，諸法（即世俗諦）之顯現，與三輪（即佛之金剛身、金剛語及金剛意）之體性皆自本初以來即已存在。當其爲空性時，則是「了義世俗諦」。而佛身與根本智不可分之空性（無自性性），則是「了義勝義諦」。

法祥譯師於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寫道：

大瑜伽主要修生起次第，行者由修證「二了義諦」之無二無別而得解脫。

行（事業）——

法祥譯師於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中寫道：

因對方便中之善巧生信心，故行者樂一切法而不生執著。  
以下爲密彭尊者與法祥譯師二者著作之概略（註⑥）：  
由甚深道之力，得以清淨一切虛妄之垢穢，行者能於現世或中有身得四持明位或五佛身。

2. 無比瑜伽——

在《金剛莊嚴遍集明續》(rDo-rJe bKod Pa Kun-'Dus Rig-Pa'i mDo)中云：

器世間爲佛母究竟法界，情世間即勝利佛父虛空。無論取捨皆爲本覺樂受。此即是金剛誓句。

### 見（根）——

其見地爲界智無二。密彭尊者於《如意藏宗輪要義》中概述之如下：

無比瑜伽了知有爲法之一切顯現爲普賢如來（佛父），亦即本尊法爾所成之壇城。而「法」之空性本質（此本質離一切邊見）則爲普賢佛母，亦即根本法爾壇城。復次，二者之自性平等雙運，而此即大樂之子、覺性之壇城。

法祥譯師於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云：

一切法皆是一心所生，當其（指一切法）於普賢佛母（空性母）之母體中時，清淨無染（普賢佛母即無生無滅、離一切戲論之大自然，亦名爲根本真如）；由此無生無滅大自然所無窮放射之內自覺性（即自生光明之壇城），則爲普賢如來（根本智佛父），亦名法爾所成壇城。

空性與顯現二者所交織出之不可分自性即大樂之子，即界智無二，及爲根本覺性之壇城。

### 修（道）——

以下爲密彭尊者與教曰尊者著作之撮要（註⑦）：

行者觀想一切本尊於行者金剛身內圓滿具足。儘管行者自心中佛父、佛母、佛子三壇城未被區別，一切法皆藏於心識中，但此心識因三現分（淨、不淨、無記）之薰習，致有能、所之見而受遮障。一切事物遂有正邪、善惡、取捨之相，而衆生遂執持之。欲除此障，行者須修內身之氣、

脈、點，及五種現證菩提。

### 以下爲法祥譯師及不動壽灌大聖尊者著作之撮要（註⑧）：

無比瑜伽主要之修行道有二：

(一)方便道——爲內智生起之修習，亦即無二大樂之修習。

此修習，上焉者修自身四輪或六輪，以漸次引生內智。下焉者則與明妃雙修，能立時生起內智。

(二)解脫道——此亦分二：觀想本義，即法爾等持，此究竟自性離一切思維概念；修習標志，乃仔細觀想本尊。行者於持咒時，剎那間觀想清楚器世間與有情皆爲本尊壇城，有如魚躍出水般清脆。

無比瑜伽，較側重圓滿次第，即氣、脈、點之瑜伽，及樂、明、無念之根本智，而對於生起次第則置於較次之位。

### 行（事業）——

據法祥譯師於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云：

行者於平等性中受持一切事物。

### 果（成就）——

據法祥譯師及不動壽灌大聖尊者所云（註⑨）：

行者能得大樂身、四佛身與五根本智。

### 3. 無上瑜伽——

自性——

法祥譯師於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中云：

無上瑜伽乃將根本佛性回復本來面目之手段。此根本佛

性，離一切取捨，離希求與厭畏。

定義——

不動壽灌大聖尊者於《天鼓譬喻論》中云：

大圓滿之定義爲：於不落任何邊見之自生根本智體性中，三乘之義蘊得以圓滿而自在。

尊者續云：

阿底瑜伽（無上瑜伽之音譯）之定義爲：阿底(Ati)，有最極義、至勝義、無上義、頂尖義、及心髓義。瑜伽，則是修習義。故此，此乃最高修習，乃一切修習中之極勝修習。

見（根）——

密彭尊者於《如意藏宗輪要義》總括見地如下：

無上瑜伽了知一切法自無始時以來，已於唯一本體之平等自性中存在，亦即於自生之本覺智中存在。雖然外境（一切法）於心識中一一顯現，然外境實無自性，且屬顛倒，心識於本初爲三佛身之自性：空性即法身，光明即報身，及遍一切之大悲即化身。於本初清淨（大清淨）及任運成就之雙運境界中，無上瑜伽了知輪迴與涅槃於法爾任運而成之大壇城中，無二無別。

龍青巴尊者於《宗輪藏》總括大圓滿之要點如下：

無上瑜伽主張，光明心性，即本來清淨之法界，自無始以來即住於自所任運之成就中。此無二及自生之本覺智即是根。於其他層次較低之佛乘，因染力故，對一切法乃起分

別心，由是此自生本覺智便爲希求及疑慮等煩惱所障。  
尊者復於《聖智淨心對置》(Sems-Dong Ye-shes Kyi Dris-Lan)中說：

心性即佛性，即光明本覺智。於無心時，則有心性、光明及無分別本覺智。《光讚經》(Astasahasrika prajraparamita-sutra)云：其心無心，心者本淨。

不動壽灌大聖尊者於《天鼓譬喻論》中云：

自性大圓滿，乃離心而在之心性。此亦是自生之內自證，亦即內光明。於此自性大圓滿中，大自然之一切體性皆法爾而在，彼不須有待於能生所生或其他緣起之因與果，蓋彼乃自然解脫。

無畏洲尊者於《功德藏之果乘遍智車廣釋》(Yon-Tan Rin-Po-Ch'e'i mDzod-Las, 'Bras-Bui' Theg-Pa'i rGya-Ch'er, Grel rNam-mKhyen Shing-rTa)中說大圓滿乃無上道：

於大圓滿中，因了悟永恆不變究竟自性之自在，及能不離此體性，故煩惱及所知二障即不須捨離而自然清淨。是故，大圓滿乃衆多修行道中無上極速成就之道。

分部——

無上瑜伽六十萬零四百頌之經續，無垢友尊者將之分爲三部，分別爲心部、界部及口訣部。

《大莊嚴續》(bkod-Pa Ch'en-Po)中說：

諸持心者爲心部 持虛空界爲界部  
若於道上無修治 此即口訣部心體（註⑩）

龍青巴尊者於《妙乘藏》(Theg-mCh'og Rin-Po-Ch'e'i 'Dus)中分釋無上瑜伽之三部如下：

mDzod)中云：

心部強調一切法無非衆生之心識所變，故一切皆不離心識。此見地乃防止自心偏離於自然智。界部主張除普賢佛母（即究竟法性）之虛空外，實無餘處住。此見地乃防止自心偏離於究竟法性之廣大虛空。而了知自性真實義者，乃是口訣部。

無畏洲尊者於其論著中云：

大圓滿之教授分爲三部，乃因應行者之悟性而施設：

由悟性故分三種見 心部外境爲心遊戲

界部外境爲自莊嚴 口訣部中無生空性

法祥譯師之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云：

住於法身境界之等持，即本覺與空性雙運，爲心部。住於無修無整境界之等持，即住於究竟自性，爲界部。住於本來解脫，無所取捨之究竟自性境界中等持，爲口訣部。

不動壽灌大聖尊者解釋云（《天鼓譬喻論》）：

因萬法無非心性所變現，能於應離捨之事邊中解脫，是爲心部。因一切法皆於法性虛空（普賢佛母）中得圓滿，是故離於整治邊而自在者爲無修界部。能了知應離捨之事邊、及整治邊二者之真實體性，則是甚深口訣部。

蓮花能緣尊者(Pema Ledrel Tsal)於《如長流之教耳傳教授精要》(gZhi Khregs-Ch'od sKab-s-Kyi Zin-Bris bsTan-Pa'i Nyi-Ma'i Zhal-Lung sNyan-brGyud Ch'u-Bo'i bChud-

心部視一切顯現爲心識，心識爲空性，空性爲本覺，而本覺與空性雙運。於視一切顯現爲心識時，一切顯現乃因力用、遊戲及莊嚴三者而被視爲心識。首先，力用者，乃根本智之力用，此即爲證悟與流轉二者。基於力用，及以其爲能緣，則力用便成爲一切妄念之根源。由力用生起之染心及五門等則是遊戲。而內身、外身、高山、木石及屋舍等之呈顯，則是莊嚴。總而言之，莊嚴與遊戲皆生於力用（即自證與流轉），而力用則由心性（即因位如來藏）而生起。上述乃解釋視一切顯現爲心識之道。於此，最要者爲此根本智（因位如來藏）乃純一光明及爲心識之自證，但非大圓滿法爾生起之本覺。稱爲大圓滿，則因心識兼攝光明與空性，而此二者密不可分。

界部了知光明心識及自證即空性。然此尚有對空性之絕對認知。

總括而言，心部由了知除心識外別無他法可捨，而能解脫於應捨離之事邊。但心部仍未能解脫於認知光明與心識之自證此等整治。界部因了悟光明心識及自證即空性，而能解脫於事邊及整治邊。但此部尚未能扭轉對空性之執持，且對超越心識之俱生智未能把握重點。口訣部除超越事邊及整治邊外，更了悟法性之三種特質——即本體、自性與悲心。此三種特質自無始時來已交融不可分，有如水之與濕氣、火之與熱。復次，彼等亦非新成之組合或心識所營造。因口訣部能證根本自性之本來面目，故不僅高於九乘次第之餘乘，復高於無上瑜伽中之其他兩部。

## 略述大圓滿

據大圓滿之經典，大圓滿乃一切佛乘中至高無上者，大圓滿已涵攝其他佛乘之功德，其次第無非證悟大圓滿之階梯而已。

大圓滿之果則為證得本覺，即佛性。釋迦牟尼於二轉及三轉法輪時，說此佛性之法。對上士而言，能於極短時間內及以最直接之方式以證悟本覺，證悟赤裸裸佛性及甚深清淨之大圓滿見，此即大圓滿獨到之處。

×

×

×

改正。

本文乃譯自 BUDDHA MIND 一書（藏密學者 Tulku Thondup甯波車編著，SNOW LIONS PUBLICATIONS 一九八九年版）。該書共分二部份，第一部份乃介紹 1.甯瑪派九乘次第；2.大圓滿與其他宗派之關係，及 3.多位修持大圓滿大德（包括龍青巴尊者）之事蹟。第二部份乃龍青巴尊者重要著作之摘要。本文乃節譯自第一部份關於甯瑪派九乘次第之章節。

## 後記

◎兼密——譯者按：兼密，指兼事密與瑜伽密二者之特色而言。甯瑪派的觀點，則認為行密是由事密過渡至瑜伽密的橋樑。亦即由重事相過渡至重心識。由此觀點，亦可稱為「二次第密」。

◎譯者按：本書所記人名譯 Challo 及 Kundor 二人。但據敦珠甯波車所著《Nyingma School of Tibetan Buddhism》(Wisdom Publications 一九九一年版)第三五九頁，當是二人之名臣，全名譯 Cel Lotsawa Kunga Dorje。謹據此

◎法祥譯師之著作為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，不動靈灌大剛尊者之著作為《天鼓譬喻經》(bDe-Bar-gShegs-Pa'i bsTan-Pa Thams-Ched Kyi sNying-Bo Rigpa 'Dzin-Pa'i sDesNod rDotrJe Theg-Pa sNga-'Gyur rGynd-'Bum Rin-Po-Ch'e'i rTogs Pa brJod-Pa Lha'i rNga-Bo-Ch'e ITa-Bu'i gTam)，教曰尊者之著作為《生起次第筆記》(譯譜口訣莊嚴總論) (bsKyed-Rim Zin-Bris Yoga sPyi-Gros ITar bkod-Pa Man-Ngag Kun-bsTus)。

## 註釋

①六尊瑜伽——譯者按：法尊法師譯為「六天瑜伽」。另外，

據藏漢大辭典（張怡蓀主編，民族出版社一九九三年版）第三〇八三頁解釋六尊瑜伽如下：「六尊瑜伽，六本尊瑜伽。密乘事部中，修習本尊為瑜伽體，攝為六本尊相——空性本尊、文字本尊、聲音本尊、色本尊、手印本尊和相本尊。」

②《如意藏宗輪要義》

⑧⑨《密主事業善說教授》及《天鼓譬喻經》

⑩譯者按：此四句乃取自《佛家經論導讀叢書》第一輯之《四法寶鬘》（談錫永居士導讀，密乘佛學會及博益出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出版，一九九三年）第八十七頁之譯文。所引之經論為《大無上莊嚴論》，與本書所引之《大莊嚴續》稍異，可能乃同書異名。